

2014年重庆园业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
2020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

根据《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4年重庆园业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,4,5,6,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%,20%,20%,20%和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，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。本金兑付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6月3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1、债券名称：2014年重庆园业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
2、债券简称：PR 渝园业

3、债券代码：124806

4、发行人：重庆园业实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5、发行规模：人民币8亿元

6、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7年期，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,4,5,6,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%,20%,20%,20%和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，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。本金兑付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6月3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。

7、票面利率：8.45%

8、计息期限：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14年6月3日至2021年6月3日

9、付息日：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5年至2021年每年的6月3日（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，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）

10、兑付日：本金兑付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6月3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

2020年6月2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，2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

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,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,4,5,6,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%,20%,20%,20%和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,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。本金兑付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6月3日(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,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)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,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,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20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,本期债券面值

$$=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\text{偿还比例})$$
$$=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20\% - 20\% - 20\% - 20\%)$$
$$=20 \text{ 元}。$$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$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$$
$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20\%$$
$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20。$$

5、债券简称变更

分期偿还后,本期债券简称仍为“PR 渝园业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园业实业(集团)有限公司

2020年5月27日

